



师资队伍

赵爽

副教授



赵爽，女，环境资源法学博士，副教授，环境资源法硕士生导师，2015年2月-2016年2月受国家留学基金委资助公派赴美访学一年。教学能结合学生实际情况，充分关注相关领域的前沿问题展开讨论，教学效果获督导组 and 同学们的肯定和好评。

主要学术成果有：

1.纵向课题类：

主持结题国家社科基金项目“能源生态安全的法治构建研究”一项；主持结题教育部规划课题“民用核能生态安全保障法律制度研究”一项；主持结题教育部青年课题“能源变革与能源法律制度创新研究”一项；主持结题法学会项目“能源可持续发展法律制度研究”一项；主持、主研结题其他国家级、省部级科研项目多项。

2.横向课题类：

主持重庆市《辐射污染防治管理办法》地方立法项目一项。主研与中广核合作“《核安全法》立法前沿问题研究”等横向课题多项。

3.学术专著与论文类：

撰写出版《能源法律制度生态化研究》（2010年法律出版社，国家一级出版社，入选西南政法大学校庆六十周年文库）、《民用核能生态安全保障法律制度研究》（2017年，法律出版社）、《能源生态安全的法治构建研究》（2015年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，国家一级出版社）、《能源变革与法律制度创新研究》（2012年厦门大学出版社，国家一级出版社）等法学专著4部，在各级学术期刊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。

4.教学教改类:

从事环境资源法、能源法教学多年，主要包括给本科学生讲授《环境资源法》、《能源法》课程，给研究生讲授《能源法与气候变化应对》课程等。双语教师资格，连续多年参与我校的中美比较法项目，与美国教授双师同堂为美国蒙大拿JD学生暑期项目讲授《比较能源法》暑期课程。

主持结题重庆市教育科学“十二五”规划课题“高校法律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究”一项；主持结题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规划项目“新形势下大学生素质教育创新研究——以环境素质教育为视角”一项；主持重庆市第六批研究生教育优质课程：《能源法与气候变化应对》。主研、参研各级教改项目多项。

5.番外备注

研习古琴艺术，现为中国古琴专业委员会（简称中国琴会）会员，在我校发起创设“渔樵琴社”并担任指导老师，开设有《古琴文化艺术赏析》研究生、本科生两门全校公选课程，前者并获入选我校硕士研究生优质公共选修课建设。

经济法基础理论与房地产法教研室



企业法与竞争法教研室



金融财税法教研室



资源与环境法教研室



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教研室





世界瞬息 万物生长

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宝圣大道301号 邮编：401120

版权所有：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 Copyright 2010-2020 www.swupl.edu.cn All rights reserved